

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Taina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5 月 14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蔡宗聖

聯絡電話：06-2959731

有關 114 年 5 月 14 日媒體報導

「南檢罷綠起訴書曝光 藍轟押人取供」

澄清新聞稿

有關某政黨就本署近日起訴臺南市立委罷免案提議人名冊涉不法案（下稱本案），對媒體發表聲明認「檢調機關配合執政黨清算在野，押人取供、只為羅織罪名、惡意炒作」等內容，容有誤認，爰澄清說明如下：

本案於偵辦過程中，專案小組均以客觀中立態度詳為偵查，無預設立場，嚴守法定程序，依證據辦案，且檢察官向法院聲請羈押涉案被告，係為避免被告有串供、滅證之虞，亦獲法院支持同意羈押禁見；而本案偵查終結，檢察官依據被告供述及調查取得證據，分別提起公訴及為緩起訴處分，相關程序均依法、依規，絕無所謂押人取供、羅織罪名等情形，特此澄清。

另本案起訴後，仍有相關案件由檢察官依法偵辦中，請外界勿恣意揣測，留給檢察官純淨辦案空間；本署重申辦案不分顏色，無論涉案對象身分或所屬政黨為何，均將依法律程序秉公辦理，全力維護司法公信與社會大眾對法治之信賴。